

龙岩市永定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永食安办〔2024〕9号

龙岩市永定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 《龙岩市永定区为民办实事项目治理“餐桌 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争先争优争效 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食安办：

现将《龙岩市永定区为民办实事项目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争先争优争效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龙岩市永定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龙岩市永定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为民办实事项目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 争优争先争效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龙岩市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实施方案》具体部署，根据市委、市政府对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成效督查要求，区食安办根据我区实际情况，将我区任务安排如下。

一、重点任务

（一）2024 全区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方案（另文下发）确定的目标任务；

（二）2024 年龙岩市永定区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食品安全工作要点及计划确定的重点工作；

（三）上级安排的食品安全阶段性重点工作任务。

二、主要方式

区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区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相关股室，各乡镇（街道）食安办围绕争优争先争效工作的总体要求和具体任务，按照以下方式实施争优争先争效工作。

（一）一月一做法

根据各自食品安全相关职能，结合争优争先争效工作的主要内容，扎实开展本单位、本部门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在工作推进过程中总结特色亮点做法（约 300 字）。

责任单位：区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区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

相关股室,各乡镇(街道)食安办。

(二) 一季一亮点

在每月特色亮点做法的基础上,归纳总结阶段性做法和成效,提炼出工作成效和亮点,形成季度亮点经验材料(约1500字)。

责任单位:区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区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相关股室,各乡镇(街道)食安办。

(三) 一县一特色经验

对照争先争优争先争效工作的主要内容,统筹做好属地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及食品安全相关重点工作,结合属地实际,在工作开展中挖掘特色亮点做法和经验,形成“一县一特色”亮点经验材料(约1500字)。

责任单位:区食安办。

(四) 一年一总结提升

在推进“一月一做法”和“一季一亮点”工作的基础上,对全区2024年为民办实事项目争先争优争先争效工作进行总结和提升,形成经验总结材料。

责任单位:区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区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相关股室,各乡镇(街道)食安办。

三、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推动。区食安办统筹协调,组织推动,形成合力,总结提升,有序有力推进工作开展。区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食安办要高度重视,明确有关负责同志牵头

抓总，立足职能，明确责任，细化任务，坚持边推动，边提升，边总结，组织实施好为民办实事项目争优争先争效工作。

（二）着力统筹推进。区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食安办要将为民办实事项目争优争先争效工作与食品安全年度工作结合起来，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

（三）注重宣传激励。区食安办将通过区融媒体中心定期或不定期刊发相关宣传报道，大力宣传全区“一月一做法”“一季一亮点”和“一年一总结提升”经验做法，积极将典型经验和亮点报送至市级、省级相关新闻媒体、报社和期刊等，争取多层次、多角度宣传推广为民办实事项目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成效。

四、有关要求

区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食安办从6月起每月23日前报送“一月一做法”相关材料，9月23日前报送“一季一亮点”相关材料，12月13日前报送“一年一总结提升”相关材料。

联系人：戴芳迪 电话：5830303

邮箱：lyydsab5830306@163.com

附件：1. 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相关
 成员单位名单

2. 龙岩市永定区市场监管局为民办实事项目争优争先
争效工作牵头股室安排表

附件一

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 相关成员单位名单

区委宣传部，区发改局（粮储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教育局、商务局、卫健局、林业局、住建局、文体旅游局、工信科技局，区公安分局

附件二

龙岩市永定区市场监管局为民办实事项目争优
争先争效工作牵头、责任科室安排表

序号	牵头科室	牵头时间	备注
1	餐饮股	5 月	
2	食安协调股	6 月	
3	食品股	7 月	
4	网监股	8 月	
5	执法稽查股	9 月	
6	食品股	10 月	
7	餐饮股	11 月	
8	食安协调股	12 月	